

# 日照市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日财金投资〔2021〕46号

---

## 日照市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印发《日照市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员 招聘和调配引进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集团各部室、所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日照市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员招聘和调配引进管理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。

日照市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1年5月19日

# 日照市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人才招聘和调配引进管理办法

## 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规范员工招聘和调配引进工作，满足集团人力资源需求和长远发展需要，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政策规定，结合集团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集团员工招聘和调配引进工作，遵循信息公开、过程公开、结果公开要求，坚持依法依规、公平公正、人岗匹配的原则。

第三条 集团人力资源部是集团员工招聘和调配引进工作的主管部门。集团公司员工的招聘和调配引进由人力资源部统一组织实施，各部室、各单位按照职责权限负责相应配合和内部调配工作。

## 第二章 员工需求计划

第四条 各部室、各单位每年底根据发展规划并结合实际情况，向集团提出下年度人力资源需求建议，提报人员需求计划，计划应包括岗位、人数、专业、学历、工作经历等方面内容。

第五条 由集团人力资源部汇总各部室、各单位的人力资源需求建议，并结合集团战略发展需要和总体人力资源存量状况，编制员工需求计划草案，经集团党委研究、上级主管部门审批后，

确定下年度集团人员控制总额和增用人计划安排。原则上在年度人员计划总额之内统筹安排增用人员数量。

### **第三章 员工招聘**

第六条 员工招聘主要采取公开招聘方式进行。招聘对象主要为具有一定学历层次和专业知识的业务人员；应届高校毕业生以校园招聘为主、公开招聘为辅。

第七条 员工招聘应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批准。一般按发布招聘简章、组织报名、资格审查、笔试面试、考察公示、体检、审批录用等程序进行。

### **第四章 员工调配引进**

第八条 员工调配对象主要为紧缺专业、急需人才和业务骨干，须具有两年以上相关专业工作经历，原则上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，原则上从严控制逆向流动；引进对象主要为双一流院校本科生、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高层次人才、短缺专业或特殊技能人才。员工调配引进按程序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后，办理相关手续。

第九条 调配引进一律严格执行面试、考察流程，对调配引进人员重点面试相关专业知识、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等方面，考察包括但不限于到原单位进行实地考察了解、审核档案、查询有无违规违纪犯罪记录、个人征信等方面。

第十条 可根据工作需要及员工的专业能力、工作能力、实践能力，在集团内部合理调配人员。

第十一条 国家政策性安置的人员，按上级有关规定办理。

## 第五章 员工入职管理

第十二条 新招聘及首次就业的员工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。试用期满前，由所在部室、单位对员工进行考核，考核称职的，办理转正手续；考核不称职的或在试用期内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，与其解除劳动合同。

第十三条 集团将根据新入职员工情况，进行新员工入职培训，培训内容包括：集团概况、集团企业文化、集团组织机构及职能、集团各项制度规定等。

第十四条 新入职员工应按约定时间准时报到，并提交所要求的资料。员工自接到新入职（调动）介绍信之日起，必须到所规定的工作部室、单位报到，凡逾期不报到者，接收部室、单位可按旷工处理。

## 第六章 监督管理

第十五条 招聘工作实行回避制度。招聘工作人员与应聘人员有直系、旁系、近亲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工作公正的，应主动说明并回避。

第十六条 员工录用后集团有权对新录用人员的相关材料

进行复核审查，一经发现有不真实情况的，严重违反集团规章制度的，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，集团有权与其解除劳动关系。

第十七条 集团内部员工调配由集团党委审批，人力资源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，各部室、单位不得擅自调动人员。

## 第七章 附 则

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集团人力资源部制定，修改解释亦同。

第十九条 若本办法与上级主管部门最新要求有出入，则以上级要求为准。

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，原《日照市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员招聘和调配引进管理办法》（日财金投资〔2018〕2号）同时废止。

---

日照市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21年5月19日印发

---